

证券代码：603095

证券简称：越剑智能

公告编号：2021-011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 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 20,000 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56 期 F 款
- 委托理财期限：97 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及上述资金额度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一、 前次委托理财到期赎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 日认购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产品名称为“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0年第148期E款”，期限为90天的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公司自2020年9月4日至2021年3月8日使用该笔理财金额进行滚动理财，最近一期结构性存款产品已于2021年3月8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25,000万元及累计收益396.71万元，并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 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464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300万股，发行价格为26.16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6,328.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8,106.89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8,221.11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4月9日全部到账，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天健验[2020]65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了专户存储制度，并与保荐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实施主体
智能纺机生产基地及研究院建设项目	69,717.79	64,024.22	公司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0,900.00	5,900.00	公司
年产 500 台智能验布机项目	12,000.00	8,296.89	公司
合 计	92,617.79	78,221.11	-

（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

1、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年第056期F款

受托方 名称	产品 类型	产品 名称	金额 (万元)	预计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 (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	银行结构性存款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56 期 F 款	20,000	1.30%-3.20%	-
产品 期限	收益 类型	结构化 安排	参考年化 收益率	预计收益 (如有)	是否构成 关联交易
97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投资过程监管：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投资产品条件要求、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理财产品收益率情况等，选择合格专业的产品发行主体、理财产品品种，

并提出投资方案。投资方案经公司财务负责人认可后，由财务部执行。

2、风险控制：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严格控制投资风险。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资产保全措施；若出现投资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公司所投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

3、日常监管：公司审计部负责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行为进行日常监督与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信息披露：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半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中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三、 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 2021 年第 056 期 F 款
认购金额	20,000 万元
期限	97 天
产品起始日	2021 年 3 月 10 日
产品到期日	2021 年 6 月 15 日
挂钩标的	观察期内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的日元数。如果某日彭博“BFIX”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则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专户型 2021 年第 056 期 F 款
	该日指标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挂钩标的观察期	2021 年 3 月 10 日(含)-2021 年 6 月 10 日(含)，观察期总天数 (M) 为 93 天；观察期内每日观察，每日根据当日挂钩标的表现，确定 挂钩标的保持在区间内的天数。
挂钩标的初始价格	产品起息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 汇率中间价，取值四舍五入至小数点后 3 位，表示为一美元可兑换 的日元数。如果彭博 “BFIX” 页面上没有显示相关数据，该日指标 采用此日期前最近一个可获得的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 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
预期年化收益率	$1.30\% + 1.90\% \times N/M$ ， 1.30% ， 1.90% 均为预期年化收益率， 其中 N 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小于汇率观察区间上限且高于汇率观 察区间下限的实际天数，M 为观察期实际天数。客户可获得的预期 最低年化收益率为： 1.30% ， 预期可获最高年化收益率 3.20% 测算收益不等于实际收益，请以实际到期收益率为准。
预期收益计算方式	预期收益 = 产品本金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产品实际存续天数 /365 (如到期日根据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则产品实际存续天数也按 照同一工作日准则进行调整)，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 3 位四舍五入，具体以工商银行实际派发为准。
产品本金返还	若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产品直至到期，本金将 100% 返还
提前赎回	产品存续期内不接受投资者提前赎回
提前终止	产品到期日之前，中国工商银行无权单方面主动决定提前终止本 产品。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通过在普通存款的基础上嵌入金融衍生工具（包括但不限于远期、掉期、期权或期货等），本款产品将投资者收益与每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 “BFIX” 页面显示的美元/日元汇率中间价挂钩。

四、 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支行为上市银行分支机构，主营业务稳定，资信及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公司对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的选择标准，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资产总额	1,561,560,935.89	2,379,875,843.26
负债总额	529,372,667.88	472,452,633.3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32,188,268.01	1,907,423,20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773,447.54	111,751,729.51

注：上表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0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97,529.65万元，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的金额人民币20,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0.51%。本次募集资金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建设正常运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 风险提示

尽管上述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且工商银行提供本金完全保障，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七、 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已于 2020 年 5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25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0 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经营层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该笔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浙商证券就该事项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及于 2020 年 5 月 26 日披露的《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3）。

八、截止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60,000	60,000	445.26	-
2	结构性存款	3,500	1,500	60.25	2,000
3	结构性存款	46,500	5,000	767.99	41,500

4	银行理财	10,000	2,000	116.79	8,000
合计		120,000	68,500	1,390.29	51,5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13%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05%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1,5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8,5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10日